

起点中文网

原创文学门户
起点中文网
www.qidian.com

异度坊

异度坊

吹灯 之 盗墓者归来

吉风小猪 著

◎鼎力首推全国大奖作品◎

新盗墓——悬疑、惊悚、幻象、诱惑……惊心动魄的冒险之旅。
亲情、友情、爱情、艳情……不一样的盗墓新历程。

珠海出版社

鬼吹灯 之 盗墓者归来

青风小猪 著

珠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盗墓者归来 / 青风小猪 著. — 珠海：珠海出版社，

2007.10

ISBN 978-7-80689-819-2

I. 盗… II. 青…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54376号

鬼吹灯同人之：盗墓者归来

作 者：青风小猪

终 审：吕唯唯

责任编辑：靳红

策 划：上海新华传媒

发 行：上海新华传媒中盘事业部

文字编辑：朱新开

责任校对：柳堡

版式设计：阅读坊·张婷

出版发行：珠海出版社

地 址：珠海银桦路566号报业大厦3层

邮 编：519001

印 刷：北京汉唐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1092mm 1/16

印 张：18 字数：290千字

版 次：2007年11月第1版 2007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689-8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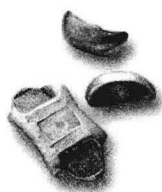
定 价：26.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若印装质量发现问题，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鬼吹灯

同人之



目录

盗墓者归来

楔子.....	1
第一章 战地惊魂.....	7
第二章 迷案.....	12
第三章 胖子闯江南.....	18
第四章 野战春梦.....	29
第五章 大金牙的困扰.....	35
第六章 再闯江南.....	39
第七章 离别.....	45
第八章 古董女郎.....	49
第九章 衣锦还乡.....	60
第十章 Shirely杨来华.....	68
第十一章 洛宁来访.....	76
第十二章 多事之冬.....	86
第十三章 遭遇海贼.....	96
第十四章 初次见面.....	105
第十五章 基地受训.....	113
第十六章 两个摸金符.....	124
第十七章 野驴岛奇遇.....	131
第十八章 将军的女儿.....	141
第十九章 午夜梦回魂.....	147

目
录

盗墓者归来

鬼吹灯

同人之



第二十章 重返陆地.....	154
第二十一章 枯骨.....	161
第二十二章 黑夜洪流.....	168
第二十三章 杀机再起.....	176
第二十四章 杀手的命.....	183
第二十五章 天坑.....	191
第二十六章 第三个墓室.....	202
第二十七章 接近谜底.....	209
第二十八章 隐藏的真相.....	215
第二十九章 变成穷光蛋.....	223
第三十章 回乡的前奏.....	229
第三十一章 墙中人.....	234
第三十二章 相约倒斗.....	241
第三十三章 望棺眼.....	251
第三十四章 坟地夜行.....	254
第三十五章 鬼行军.....	259
第三十六章 土夫子.....	262
第三十七章 棺中殓服.....	269
第三十八章 石头雕像.....	274
第三十九章 逃脱.....	279

楔子

抗战末期，在南京市郊一座四周遍植梅花的名为戴公馆的豪华官邸里坐着几个身着军装的客人。

“编号104321请进，戴将军有请！”身穿黄绿色呢料陆军军官服腰系牛皮带足蹬黑亮长筒马靴的秘书军官站在大厅门口叫道。

刚离开国民党长洲黄埔军校的编号为104321的军校毕业生整了整笔挺的卡其色士官制服，正了正头顶上同样颜色的大檐帽，挺直腰板跟着秘书军官来到隔壁一间光线暗淡的办公室里。宽大的松木办公桌后坐着一位肩扛三颗银星的男人，他梳着油光铮亮的分头，脸庞的轮廓分明，尖锐的目光咄咄逼人。看到这里，编号为104321的军官站定后立正敬礼自报家门，接着拍了拍这个戴将军的马屁，问了声戴将军好，然后接着说，鄙人有幸得到戴将军的栽培，定当赴汤蹈火，万死不辞。

戴将军点了点头伸出一只优美纤细的手，“好了，从今天起你要忘记过去自己的一切，包括你的名字，你的新名字就叫曾明叔，职责是为党国‘考古’，把埋藏在地下的宝物找到然后送交给我。”

“是，将军，鄙人明白，鄙人会尽全力为党国办好这件大事！”曾明叔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让人不易察觉的微笑。

“明白就好，”戴将军盯着他的眼睛看了会，“你的办公室在对面，我给你一个连的人手，其余人员自己去





找，每次考古结束写一份完整的报告给我。好了，下去吧。”

“是，将军。那鄙人告辞了。”

曾明叔目不斜视地走出了这座宫殿般的官邸，穿过花园，快速通过了一条荫凉的小径，朝着前面花式院门走去。

从那一天起曾明叔就注定成为戴将军手下最能干的“考古”队员之一，他小心谨慎工作认真，在上工的头一个星期就开始改组“考古”队人员的编制，并通过掌握在戴将军手里的秘密组织蓝衣社的特工找到了一批江湖上的盗墓人士，通过几次南下实地“考古”的筛选，有一半江湖人士非死即伤，原因就是这些人多半是挂羊头卖狗肉之徒。

自打那以后曾明叔立了条规矩，凡是想进入我这个代号为“玛丽”的考古队的江湖人士必须拿出点真本事来，也就是说他会找一些在历史上消失了很久的古墓，让这些人去找，找到后他会让他们用自己门派的手法进入古墓，结果两个月后只有两人通过了这项极难的考验或者说是生死的考验——他们分别是柴力士、廖发丘。当然，就像曾明叔本人一样，柴、廖二人随后也改了名字叫柴桑仁、廖忠信。

当时间来到1946年的时候，在戴将军从北平坐飞机去南京的途中因飞机失事而死去前，曾明叔总计向戴将军贡献了3000多件宝物，而明叔本人却没得到太多的实惠，原因就是戴将军的蓝衣社里的特工一直监视着他的一举一动。所以戴将军一死曾明叔就趁机自立山头，在接下来的三年里，把他在徐水乡下老家的满城汉墓考了个遍，总共挖走不下2000件器物，这样明叔就有了最初登岛的资本。

1949年国民党退守台湾的时候，明叔也跟着去了台北，不过他的两个手下却没走，原因就是柴、廖二人的根已经扎了下来，他们进入了上海一家土特产公司从一介工人一直做到公司的经理。到后来台海局势稳定后，明叔以

香港居民的身份来到大陆联络上了柴、廖二人，他们相约再次出手。

不过这时的柴廖二人明显已经力不从心，他们深知自己本门的技术在这个时代中多少有些费力不讨好，所以在廖忠信的提议下他们准备去寻找在江湖上隐匿了很久的四大盗墓门派之一的摸金校尉，希望这个摸金校尉——也就是胡八一的祖父胡国华能答应。可是胡国华不想再干那些让死人不得安宁的事了，在不得已之下，廖忠信逼迫胡国华交出他本门手艺的秘籍，也就是那本《十六字阴阳风水秘术》。结果胡国华交出了那半本古书后同样招来杀身之祸，尽管那只是半本抄写本。

事情发展到这里，让时光退回公元前，并在某个节点上停下来，这里是充满异域风情的大漠。虽说是大漠，却不乏大片的绿洲、成群的牛羊——这里是哪里？看到这里，不免有人要问。既然这样，让出现在画面中的主人公告诉你。

两个衣袂飘飘的女人，站在高高的云端城堡之上，脚下是千万子民，他们拜服在这个名为精绝国女王的脚下为她祝福。今天是精绝国女王的第二十二个生日，来到她身边为她庆祝的还有她的妹妹蒲墨国的王妃。

“妹妹，这就是我想要的无上的权力。”女王说。

“姐姐，那除了权力之外你还想要什么？”王妃问。

“不朽的灵魂。我要永远活下去，尽管不可能再回到我们记忆中的家园。”

“我倒不这么认为，人的寿命应该顺应天意，与天道相合。”王妃说话的时候深情地望向姐姐那傲气的脸颊。

“那你想变成下面那个干瘪的老太婆吗？”女王质问王妃。

“我……”王妃一时回答不上来，“不过我想在我死的时候，容貌依旧如现在这般，让所有的蒲墨国人羡慕——包括爱我的那个王子。”

“哦，”女王怀疑地望着面前这个跟她一般模样的妹



妹，“只要你肯离开蒲墨，继续生活在我们精绝国，我保证你的容颜至死不变。”

“我，我不想离开他。”王妃的眼神慢慢飘向远方的蒲墨。

此时的蒲墨国王子正在处理朝政，他今天的任务是签署一大堆通关文书。最近与大汉朝的关系改善了许多，他的国家正在一天天变强，尽管不可能强大到精绝国那样，不过他并不太在意这些，因为精绝国的强大与否与蒲墨是息息相关的。

一个月后，蒲墨国的王子给精绝国女王去了封信，信中他询问王妃的返回日期，女王的答复是“无期”。当接到这封只有两个字的信件后，蒲墨国王子找到了当时的大祭师，也就是蒲墨国的丞相。他把这封信拿给丞相，丞相皱了皱眉头说：难办了，“无期”的字面意思就是没有期限，可以分两层意思理解，一个是不确定回来的日期，一个就是再也不回来了。

蒲墨王子当时就纳闷了，如果是这样的话，那还是问清楚的好。于是他第二次给精绝女王去了封信，回信的内容仍旧是“无期”两个字。就这样，时间过了一年，蒲墨王子的孩子又长了一岁，当这个不满十岁的小女孩问“我母后去哪了”的时候，蒲墨王子只能骗她，“你母后去了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估计还要再过段时间能回来。”

就这样，又过了三年，强大起来的楼兰国国王派来了使者，说他们愿意与蒲墨结盟，推翻精绝国的统治，这样就可以夺回被抓做人质的王妃。蒲墨王子一开始并不知道事情还有这个内幕，他派了手下的最忠诚的卫士去精绝国彻查一番，才觉得事情真的是蹊跷。所以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出于一种莫名的怨恨，蒲墨王子跟大祭师商量了一个计策：他们要以为女王祝贺生日为名，进献一头金色的羔羊，羔羊里藏着毒药，只要精绝国女王吃一小口，哪怕是舔一下，也会很快气绝身亡。

在一个碧空如洗的日子里，蒲墨王子从自己的沙漠

城堡出发，亲自护送着这头金色羔羊上了路。到达精绝国后，正赶上生日庆典在进行中，随后那头金色的羔羊在经过任何试毒检查的情况下被抬上了宴席。至于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那是因为目前的精绝国女王就是蒲墨国王子的王妃，当她发现姐姐的残暴后，把姐姐——真正的精绝国女王囚禁在地宫下那个神秘的洞穴中。而自己则代为打理朝政，所以才有蒲墨国王妃中毒身亡这件怪事发生。

得知女王身亡后，楼兰国王联合了十几个小部落的人马杀向精绝国位于扎格拉马神山中的城池，当足以把整个沙漠部族毁灭好几遍的联合大军来到精绝国城门口的时候，楼兰国王发现精绝女王并未死去。女王手捧着那颗神秘的眼球站在云端城堡之上，它闪烁着异样的光芒，在空中幻做一个黑暗的恶魔，又从恶魔的嘴里吐出了笼罩整个大漠的黑雾。就在联合大军张大嘴巴吃惊的时候，黑雾吞噬了一切。

若干年之后，大漠中走出一个小女孩，她孤单的背影映在古道之上，她越走越远，直到消失在太阳升起的方向。

命运之轮再次转动，人类社会从冷兵器时代走进了工业革命时代，继而开启了人类现代史。大规模热兵器的使用导致更多的人死去，一战、二战结束后，一艘载满偷渡者的货船悄悄地驶过了太平洋西岸的白令海峡，进入了北美防区的势力范围。他们在寒冷的大海上漂泊了一周，到达了美国西海岸洛杉矶港，当时正值黑夜，洛杉矶海岸巡逻队还未来到这里，货船中通往舱底的铁门“吱嘎”一声打开了，一群衣衫不整浑身恶臭的偷渡者鱼贯而出，这里面有老有少，有白皮肤的人也有黄皮肤的人。

上岸后，一个名叫杨玄威的头发掩住脸面的邋遢男人无声无息地朝着黑暗中狂奔而去，从那一刻起，又一个不平凡的故事揭开序幕。

10年后，纽约的唐人街头出现了一个叫杨玄威的黑帮分子，他是“幽灵的阴影”组织的一分子，靠着各种手腕



搜刮钱财，所以在当地流传着这样一句“名言”：想一夜暴富、梦想成真吗？那么请加入“幽灵的阴影”。

六十年代前期，出人头地的杨玄威跟唐人街附近皇后区一个漂亮的亚裔寡妇结了婚，两年后生了个女儿。这个女孩后来被她的教父也就是“幽灵的阴影”的首领赐名为Shirely，Shirely杨就此诞生了。成长的期间她得过几次严重的流感，差点见了上帝。在那个最危险的时候，他仁慈的父亲甚至在纽约市郊的科尔玛墓地为她提前预订了地方。但是，奇迹出现了。

Shirely杨活了下来。就像黑帮躲过了联邦政府毁灭性的打击那样。

从小学到中学再到高中直至大学，Shirely杨可说是一帆风顺，成绩一直不错。尽管她有个很有钱的父亲，可她并不是靠着父亲给学校的基金会捐钱才取得的纽约大学颁发的毕业证，而是凭真本事。毕业前她在学校主修的是法律、文学，还有艺术，不过她选择的结业科目却是犯罪学。之后她在父亲的圈子里混迹了一段时间，就是在这段时间，她跟各种古董结下了不解之缘。

随后她孤身一人去了趟美国的首府华盛顿，在那里消失了一段时间，当再次出现在父亲面前的时候，她提出去中国读书。而她的父亲也就是杨玄威对这个唯一的女儿可以说是百依百顺，在他有意的安排下，女儿去了北京，跟那时还是在大学教课的陈教授学习中国古代文化。

由此就有了以下即将为您展开的故事。

第一章 战地惊魂

1979年春，越战前线。地点：云南西线战区。

在距离前线百里之外的水田地边上，脖子上挂着铃铛的水牛正伏在嫩草地上悠闲地啃着青草，午饭时间来到时，村寨里渐渐热闹了起来。男人们聚在一起谈论着当天的新闻，小孩围坐在大树底下边吃白米饭边嬉笑着，女人们则专心地照看她们的饭锅，充当家里最忠实的仆人。与此相反，百里之外的地方则是另外一番景象。

越军的炮弹一发接着一发从天而降，弹头摩擦空气时发出的嘶鸣声让所有人的神经都高度紧张起来，烈性的爆炸弹头重重地砸在潮湿的阵地上，大地不安地晃动了起来。顷刻间，在弹着点周围出现一个烧焦的直径十米左右的土坑。腐臭的土块、殷红的草皮混在破碎的弹片之中旋转着四射飞溅，足以杀死一切生物的炽热风暴席卷着周围的空间。阵地上空无一人、硝烟里夹杂着阵阵令人窒息的恶臭，好像那些炮弹正好命中了军区的大型公厕，让本该老实待在公厕里的大便跑到了阵地上，但实际上那些难闻的腐臭味来自阵地前的几千具越军尸体。

胡八一所在的连队在炮击的同时正躲在一个坚固的地下掩体里面，要说这个地下掩体，也不过是多堆了一圈沙袋的土坑道。在炮击没有结束、或是越军没发起没完没了的冲锋偷袭前，战士们就会静静地坐在坑道内，默默地享受着死亡前那少得可怜的美好时光，头顶上簌簌地落着似乎永远也下不完的尘土雨。

午后，胡八一半抱着国产的59式半自动步枪，头顶着凹凸不平脱了漆的足有五六斤重的西瓜皮式钢盔，上面那颗红五星依旧是那样的鲜艳。他背靠着





一堆空罐头盒，打着瞌睡，做一个做了不下一百遍的老套春梦。梦里他舒服地躺在草垛里，在岗岗营子农场认识的姑娘燕子正半裸着背对着他，她的身上有一种说不清的味道，她的长发散开的时候是那样的与众不同，她的脊背上正酝酿着几滴汗水。

坑道里的空气闷热难耐，梦中草垛里的男主角重重地喘着气，伸出一只颤抖的手，手背上粘着一根稻草，他正试图用身体将情节推向高潮……

耳边突然传来了刺耳的哨声，胡八一从梦中惊醒，机械地端起步枪高喊着“玩命的时候到了——”，一个箭步冲出了坑道。在他的身后紧跟着精神极度亢奋的战友，进入阵地是他们目前唯一要做的事情。

“各连自由开火！”团长放下了手中的话筒，半山腰里的阵地上7.62毫米口径的突击步枪沙哑着响了起来。橙黄色弹壳划着优美的弧线散落在焦土之中，子弹的运动轨迹在白天根本看不到，一旦到了夜晚，几千人同时开火，子弹的运动轨迹就很明显了，这种闪着金光的弹道交织在一起，跟随在弹头的身后划破无尽的黑夜，于一瞬间消失，接着再次出现。弹压进行的同时，手榴弹在阵地前的死亡地带上炸出上千朵火花，耳边两种不同的呼喊声时近时远。胡八一所带的连队一会儿要支援左边的猛虎连，一会儿要杀回自己的坟场阵地，一会儿还要跟冲进阵地的越军肉搏，生与死在这个时候已经不重要，重要的是服从命令、前进、再前进，机械地麻木地执行——仅此而已。

与越军的枪战直至清晨才告一段落。战场上随处可见越军的尸体，他们都是面朝下倒下去的，断裂的突击步枪、打了一半的弹夹、残缺的肢体、不值钱的鲜血伴在这些死人的左右。面对着这些死人，战士们松了一口气，他们背靠战壕里打起了盹。

太阳升起来后笼罩在阵地前的大雾渐渐散去，团长再次拨通了电话：“各连打扫阵地！”——“是！”胡八一挂上了话筒，他同团长的交流在战斗开始的时候仅限于“是”、“没问题”……几句使用频率最高的常用语。阵地的打扫工作随后分摊到每个活着的战士身上，能活下来比什么都重要，这是他们埋葬战友的时候心里最大的想法。至于那些死去的越军，多数是暴尸荒野，躺在死亡地带里的那些人是没有谁愿意去理会他们的，有幸死在阵地上的越军才会被堆在一起掩埋起来，永远的沉睡随着一锹黄土的落下开始。

初春的作战差不多就是在坑道战中度过的。直到西线的战役部署全部完成，进攻的主力部队坐在坦克车上从云南境内出发向越南境内推进，胡八一所在的连队才转守为攻跟在入越作战的11军后面慢慢向前推进着。经过几周连续

的出击作战后，胡八一所在的连队在老街附近驻扎下来，入夜的时候进入老街东边的一个小村庄。那里叫什么并不重要，只需知道这里在11军的控制之下就可以了。胡八一和两个战友医疗兵阿文、通讯兵兔子在一处田地的边上挖了个散兵坑，土坑里垫上两层干燥的稻草，一棵断为两截的芭蕉树横在上面，几片比军用饭锅还大的芭蕉叶盖在上面，几近完美的自然伪装。

三个人进入散兵坑内轮流睡觉，其余的战士散布在周围的战壕里。有一些胆子大的三五个一伙进入村子里，住进村民的家里。团部在东北方向的一个山坡上，团长和营级主官睡在帐篷内，周围布有一个营的警戒部队。

深夜，潮湿的地气暂时缩回了地底，田地里的青蛙一声接一声地怪叫着，吵得人不得安睡，豆大的蚊子在散兵坑外飞来飞去，只要有缝隙这些黑夜里才出来活动的吸血鬼便会一头钻进去吸食生者的鲜血，至于死者的血肉早已腐败不堪，它们很少会感兴趣。胡八一半睡半醒着，他在极力回忆着同燕子躺在草垛里的那场春梦，不过这次根本接不上之前的情节，当他陷入沉睡中的一刹那，潜意识里的一个噩梦将即将拉开序幕的春梦挤到了一个角落里，上升为当晚的正戏。

胡八一的祖父被批斗的同一年，他的家里着了一场大火，在那场大火里他失去了所有的亲人。祖父站在熊熊的大火之中手里拿着半本破旧的古书在向他拼命地挥舞着，他的父母已经倒在了火焰之中，火焰吞噬着他们的身体，他无助地站在一旁傻傻地看着这悲剧一幕的发生，他什么也做不了，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这可怕的一切，他的脑海里已记不清那害死他一家人的恶人的模样。愤怒与悲伤正在折磨着他，他的祖父在倒下去的前一刻用尽全力朝他喊了一句话，似乎要嘱咐他什么，他擦干眼泪侧耳去听。流水声响起，他来到了喇嘛沟牛心山前面的小河边上，女知青田晓萌正站在齐腰深的河水中擦洗她雪白的肌肤，当她转过身体的时候，他看到了她匀称的乳房，心中的痛苦正一丝丝地被抽走，取而代之的是一种难以遏制的冲动，他不顾一切地跳进清澈见底的河水里，困难地走到她的背后，将她搂在怀里……他被推醒，通讯兵兔子大声对着他的耳朵喊着：“报告连长，村子里住的兄弟抓了个越军的特工，正在拷问呢，去看看不？”

胡八一气愤地睁开一只眼睛，“天这么黑看个屁，抓到的特工先送营里去，别他妈烦我。每天都能抓到越军的特工，也真有他们的，好了，就这么告诉他们！”

“连长，这次的特工是个……”





“是个鬼啊，就照我说的做，再磨蹭枪毙你。”

“是，连长，我就这么告诉他们。”

通讯兵兔子对散兵坑外的人骂了几句，胡八一翻了个身，没过多久又进入了梦乡，他又跳进了那条齐腰深的河水里，田晓萌仍旧乖乖地贴在他的胸前。

村子里的一间小竹楼里，不时有女人低沉的喊声传出，除此之外一切正常，就连土狗叫的声音都听不到，因为中午的时候，村子里的土狗都被集中到池塘前枪毙掉了，死去的土狗被营里的平头大厨炖成了狗肉汤，分给了伤员。

天蒙蒙亮的时候，越军朝村子里发射了几十发直径120毫米的炮弹，重磅的破片炮弹落了下来，村子里的小竹楼瞬间支离破碎，方圆百米范围内在炮击过后没有一样直立的物体存在，就连躲在房屋地下的老鼠也难逃被爆炸的冲击波震死的厄运。

头一颗炮弹落地的时候，胡八一便推醒了身边的军医和通讯员，三个人扒开芭蕉叶的一角向外望去，灰色的天空中闪动了几下，有几发炮弹朝着田地的方向飞来，这种声音是那么的熟悉，胡八一心脏跳动的频率越来越快，几乎要撞破胸腔跑到外面。他闭上了眼睛祈祷老天爷、上帝保佑他，他还是单身一个的好小伙子，就连女人的滋味都没尝过，更别提偷看女人洗澡了。只要炮弹别炸到他，他愿……他的祈祷还没完成，一颗炮弹落到了散兵坑的附近，随后发生那可怕的一幕，惊天动地的爆炸声震得他几乎当场死掉，冲击波、气浪将芭蕉叶撕碎吹上了天空，每一发炮弹落下，田地里的泥土就会飞起一大块，随后在重力的作用下重重地砸到散兵坑内。胡八一觉得自己就要被活埋了，即便是这样，他也不敢挪动半分。炮击的时候，出一点错就等于迈进了鬼门关，他宁愿被活埋，也不愿意被炮弹炸成碎片，连全尸都没有。

当团部方向的炮兵阵地开炮还击的时候，越军的炮击终于结束了，胡八一挺了过来，部队上开始清点人数，胡八一也清点了下自己连上的人，统计的结果是少了两个班的人：一个班的人在炮击的时候死在了村子里，刚逃到半路就被炸没了；另外一个班的人死在了田地的战壕里——防空洞也不是万能的。在草草埋葬了战友后，胡八一带着不满100人的连队上了路。

从老街通往河内的公路算是过得去，可以让两辆59式坦克并排而行，公路的两旁有步兵保护两翼。站在一辆草绿色吉普车前的年轻战地摄影师正在用手中的相机纪录下这历史性的一次进军。胡八一坐在一辆缴获的苏制装甲运兵车内一边抽着红星牌香烟，一边望着车外的大部队，心里想着战争早点结束，

最好明天清早天一亮，五星红旗就插到河内总理府的楼顶。到时候他便可以胸前戴着大红花，坐着干净的专列喝着茶水跟身边的战友聊着天一路回国，等着上面发红包，拿到红包后先娶个漂亮的老婆，快快活活过上几年再说。

装甲车内的烟焦油味越来越浓，下午两点的时候车内的空气更加浑浊，比司机老伍放的臭屁还让人受不了。载员舱内已经有人开始抱怨了，声音越来越大，胡八一掐灭了最后半支烟，摇下了右边的车窗。从附近的大山中飘过来的新鲜空气立刻涌入车内，司机老伍打了个喷嚏，左眼皮跳了几下，肚子里的馋虫让他的食指不自觉伸向挡风玻璃前放的一堆红辣椒，辣椒汁液进入他的体内后，老伍打起了精神。

装甲运兵车驶上了一段颠簸的路面，后面的载员舱内坐着八个脚底发炎的战士，车顶上坐了十个全副武装的战士。他们用腰带将自己固定在车顶的扶手上，背靠着背望着周围陌生的一切，聊着自己的家乡、一见钟情的女人、对这场战争的一点看法，不过他们不会在这个话题上浪费太多的时间，聊这个伤感的话题还不如谈点别的——比如越南的女人，要说漂亮的可真叫人受不了，要说丑的嘛，如果实在找不到好的也就将就了。胡八一每次听到他们的瞎扯就忍不住想骂他们，不过他又不忍心，这些战友能活到最后的、笑到最后的能有几个人，与其让他们闭嘴还不如让他们说个够，毕竟士气重要。

装甲运兵车上的战士笑得是那样的开心，因为他们聊到了师长的老婆，有人说是哪个头头的千金，有人说是小家碧玉，有人说是大学生，还有说是村姑的，最让大家想不到的是，胡八一告诉他们师长的老婆是外国人。听他这么一说，坐在车顶上的人笑得差点从车上掉下来，就在他们开怀大笑的同时，一声爆炸的巨响让所有人再也笑不出来。

装甲运兵车前面的坦克轧到了一颗反战车地雷上，引起了后面雷区发生了一连串的爆炸。胡八一所乘坐的装甲运兵车正处在第一波爆炸的攻击范围内，战车的底盘被炸开了花，载员舱内血肉模糊，不时有痛苦的喘息声传出。胡八一感觉自己轻飘飘的，瞬间飞了起来，又重重摔回了座位上，下身立刻失去了知觉，大腿上的橄榄绿陆军裤子被鲜血浸透，左侧的胳膊撕掉似的痛。他勉强转过头望了司机老伍一眼，再过半年就满四十岁的老伍睁大眼睛看着前方，双手紧握在方向盘上，他被装甲车底盘上的一块破片拦腰切成了两段。一股夹杂着恶臭的血腥味充斥在装甲车内的每一个角落。胡八一将头靠在车窗上，最后一个出现在他眼中的活人是医疗兵阿文。





第二章 迷案

北京的天气在2月仲春的时候阴晴不定，空气里的火药味很浓，潘家园菜市场里买菜的人很多，卖菜的人吆喝声也很大，大家的精神头都很足。

在距离潘家园菜市场两条街的地方是潘家园古玩市场，也叫“古玩一条街”，（注：潘家园古玩旧货市场自发形成于1992年，书中地名和情节系作者虚构）在这条街上大小古玩店铺一家挨着一家，竞争很激烈。生活在潘家园内的人很多，在这里不仅有古玩店，吃、喝、玩、乐、住的店铺也一样不少，人类的基本欲望在这里都可以得到满足，买家和卖家在这里说着行话，一手交钱一手交货，中国人和外国人在这里进进出出，寻找着他们中意的古董，或是向古玩店出售手头上的现货，古玩店是连接着买卖双方的纽带，其中有一家名为“金玉古董店”的不起眼小店就坐落在这条街上。

潘家园池塘也叫潘家池塘。池塘对岸的小白马旅馆里，6号房间的窗户开了一道缝，古董商大金牙刚睡醒，他伸出细长油腻的五根手指，在身旁裸女的屁股上揉搓着，这是他这辈子最大的嗜好之一。先不管陪他睡觉的女人长相如何，只要她们的屁股摸起来让他兴奋，他就愿意出大价钱。

6号房间里散发着葡萄酒、香烟和淫荡的味道，白色的床单已经皱作一团，花地毯上扔着女人的乳罩、内裤、长筒丝袜，大金牙穿了条绣着桃花的内裤，坐在落地镜子前，用湿毛巾擦了擦他那标志性的光头、尖尖的鼻子，还有那颗宝贝金牙。要说这颗金牙也是从某个死了几百年的古尸嘴里拔出来的，他曾经公开地告诉所有问他有关这个金牙来历的人说，这宝贝是清朝一位公主的，不过具体是哪一朝哪一位公主的他从未提过，他要时刻保持一种神秘感，这是作为一名成功的古董商人所要具备的条件之一。